

中铁四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合肥市淮南路上跨合武绕行线、合蚌客专、淮南绕行线工程项目经理部结构工程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HNLST-JG-001)



中国中铁

招标组织单位：中铁四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招采中心

招 标 人：中铁四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合肥市淮南路上跨合武绕行线、合蚌客专、淮南绕行线工程项目经理部

2023 年 10 月

告 知 书

致所有投标单位：

1、所有投标单位请仔细阅读本招标文件内容，有疑问请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提出；

2、投标单位不得围、串标等违法行为，一经发现取消其投标资格；严禁将资质借予他人挂靠参与公司项目投标，否则按废标处理；中标后将其承揽的工程转包给他人施工的，一经发现将立即纳入“黑名单”；

3、投标单位不得采取行骗、托关系、行贿等违法行为参与投标，一经发现取消其投标资格；

4、所有参加投标的队伍必须按时足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缴纳投标保证金汇款备注：合肥市淮南路上跨合武绕行线、合蚌客专、淮南绕行线工程项目经理部结构工程（HNLST-JG-001）投标保证金。**

5、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视为已仔细阅读本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中提出的对投标人的要求做出同意的实质性响应；

6、投标人需提交正本副本各一份投标文件（装一个档案袋），正本采用**天蓝色**硬纸封面，副本采用**浅灰色**硬纸封面。投标人需将投标文件的电子版纳入优盘，一并放入密封档案袋。

7、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人。

8、参加投标单位的标书需报送一份电子版 PDF 文件，以备线上评标和存档。相关公司资质、业绩证明等为主要条件依据，以最合理价中标。

目 录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 第三部分 中铁四局劳务招标评分表
- 第四部分 主要合同条款
-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第六部分 结构工程招标工程量清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一、工程概况

合肥市淮南路上跨合武绕行线、合蚌客专、淮南绕行线工程，本次设计淮南路北起北二环，南至凤台路，设计里程K0+926.5-K1+588，全长661.5米，规划红线宽45米，双向六车道，规划为城市主干路。结合涉铁段桥梁设计中的引道位置，并预留远期慢行匝道桥位置，设计范围内的淮南路实施红线宽度为68米，主道为双向六车道，辅道为双向四车道。本次地面道路工程设计范围为北二环-凤台路的地面辅道，远期与杏林路顺接。

桥梁起讫点桩号为K0+926.5-K1+444.5，北段引桥在上跨合武绕行上行线处采用分幅布置，主桥及南端引桥采用整幅布置。其中：左幅孔跨布置为：22m小箱梁+(28+22+40+40)m小箱梁+(123+75+48)m结构斜拉桥（转体施工）+4*30m箱梁，桥梁全长518m；右幅孔跨布置为：34m小箱梁+(22+40+28+28)m小箱梁+(123+75+48)m结构斜拉桥（转体施工）+4*30m箱梁，桥梁全长518m。其中主桥采用123+75+48m独塔双索面结构斜拉桥（转体施工），引桥分别采用预制小箱梁以及30m预应力混凝土现浇箱梁。

桥梁由北向南依次上跨合武绕行上行线、淮南绕行下行线、合蚌客专下行线、合蚌客专上行线以及合武绕行下行线。交叉处铁路的里程桩号依次为合武绕行上行线K2+207、淮南绕行下行线K8+119、

合蚌客专下行线为 K977+208、合蚌客专上行线为 K977+227、合武绕行下行线交为 K2+134。

二、招标内容

本次招标内容为结构工程，共划分为一个招标单元：

招标编号（HNLST-JG-001）淮南路涉铁结构工程

以上一个招标单元，分为 1 个包件，拟选定 1 家施工队伍

序号	招标单元编号及名称	任务划分主要内容
1	HNLST-JG-001	承台、墩柱、主塔、钢绞线、防撞护栏等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

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等相关证照齐全有效，且可在网上查询。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提供投标申请人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原件核查))；

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企业、人员的资格条件满足招标公告要求，企业、人员无被限制参与投标的情况；

资格审查文件要求提交的资料中的内容没有失实或者弄虚作假；

投标企业所报的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投标企业的正式职工，（提供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劳动合同复印件(原件核查)）；本项目周期内项目负责人不可以同时承接其他项目；

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银行开户许可证等相关证照齐全、有效，且可在网上查询。其中专业承包资质要求如下：

序号	投标单元	专业承包资质要求
1	结构工程	施工劳务序列不分等级、主塔经验队伍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注册资本金

公司注册资金不得小于投标总价的 1/5。

3.4 纳税人资格

投标人须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或小规模纳税人，且必须及时开具合法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票据，作为计价结算支付的凭据。

3.5 投标人三年内未被纳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天眼查等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3.6 授权委托人必须是投标单位持有社保且在职半年以上人员。

3.7 投标单位资信良好，三年内无行政处罚情况。

3.8 投标单位未被中铁四局集团纳入局及各子公司下发的“黑名单”

名录中。

3.9 投标单位主要人员及授权委托人无“限高”情形。

3.10 投标单位三年内在各种投诉平台无劳务纠纷及农民工工资欠款情形。

3.11 投标人参建公司范围内的项目，已完工但三个月内仍未封账的，不得参与投标。

3.12 投标单位应持有中铁四局准入证才可参与投标。

3.13 投标人营业线施工以及主塔施工经验的相关业绩证明。

四、资格审查方式

本次投标人的资质审查采用资质预审的方式，资质不满足要求的不能参与本次投标。资格预审通过方可购买招标文件、参与投标。

五、招标信息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招标信息获取

招标途径：<http://4.crec4.com/list-3924-1.html> 首页及四公司招标信息群

5.2 招标文件获取

本次招标文件仅采用电子版方式发售，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请于2023年10月10日18时30分起至2023年10月15日15时30分止（北京时间，下同），携带公司营业执照、授权委托书

及相关证书到中铁四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合肥市淮南路上跨合武绕行线、合蚌客专、淮南绕行线工程项目经理部商务部购买。招标文件售价统一为**500元/份**，售后不退。（仅支持银行转账方式**账号见10.2**，不接受现金、微信、支付宝等其他形式。注明：淮南路涉铁结构XX队伍标书费）。**未领取招标文件的单位不得参与投标**，一个标书只能参与一个单元投标。

六、招标文件答疑

招标单位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请于2023年10月15日18点前以书面形式报请招标单位，提的问题应简单明了。如：招标文件第X页第X行，X是否X，不得出问答题。

七、投标保证金交纳

7.1 投标保证金交纳

投标保证金应于投标截止前汇款至中铁四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淮南路涉铁项目经理部（账号见10.2），汇款回单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未交投标保证金的单位按废标处理。中标后，投标保证金自动转为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开标后悔标的队伍，投标保证金不予返还；未中标的单位投标保证金在开标后一个月内不计利息返还给投标队伍，具体时间及返还方式以招标单位财务为准。

7.2 投标保证金标准

结构工程 HNLST-JG-001，

投标保证金为：10万元（大写：壹拾万元）

八、投标文件的递交

8.1 投标文件递交的时间与地点

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3年10月17日15时30分，
递交地点：中铁四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合肥市淮南路上跨合武
绕行线、合蚌客专、淮南绕行线工程项目经理部会议室或商务管理
部（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北二环路平之梦酒店1202）。

联系人：余工 15005659025

8.2 投标文件递交逾期规定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九、开标

9.1 开标时间

2023年10月17日15时30分。

9.2 开标地点

开标地点：中铁四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合肥市淮南路上跨合武
绕行线、合蚌客专、淮南绕行线工程项目经理部会议室或商务管理
部（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北二环路平之梦酒店1202）。届时请投标
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按会场规定秩序参（每个投标单位
不得超过2人）。

十、招标人信息

10.1 招标组织单位

单位名称：中铁四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招采中心

购买标书联系人：余工 15005659025

投标保证金联系人：司工 18726726322

10.2 投标保证金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中铁四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淮南路涉铁项目经理部

账号：20110101924028620001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非转汇行）

转账注意事项：

转账时请备注：合肥市淮南路上跨合武绕行线、合蚌客专、淮南绕行线工程项目经理部结构工程（HNLST-JG-001）投标保证金。

特别说明：在汇款单上注明标书款、投标保证金、项目名称及所投包件（如：投标保证金、淮南路涉铁结构工程 HNLST-JG-001），不接受个人汇款，投标保证金汇款单位名称与投标人名称必须一致，汇款回单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未交保证金的按废标处理，中标后投标保证金转为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收到中标通知书以后，悔标的单位，投标保证金不返还；未中标的单位投标保证金在开标后一个月内不计利息返还，具体时间及返还方式以招标单位财务为准。

中标单价确定原则

中标单位最终确定单价以各中标单位投标单价为标准进行评审，最终统一单价后，确定合同总价。若中标单位不同意以此单价为合同价，将认为乙方单位自愿放弃中标，甲方可以重新选择第二名或重新招标。

十一、履约保证金

为避免中标人违约或造成甲方（合同中约定的甲方）损失，履约保证金应在中标通知书发放后7日内缴纳，缴纳金额说明：

首次合作协作队伍缴纳合同总价款 10%的履约保证金，与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已有合作并且考评等级 II 级及以上的单位缴纳中标金额 5%履约保证金，其余单位均按中标金额 10%缴纳履约保证金。
在公司内有逾期欠款的可转为履约保证金。战略合作、局 A 级队伍等暂不享有履约保证金优惠待遇。

保证金退还按照合同标的以里程碑事件约定分批次返还，合同未约定的按照计价结算金额达到合同额的 30%、60%返还相应比例履约保证金，完成合同封账返还至 90%，剩余部分在合同封账后三个月内全部退还。剩余 10%在确定无农民工欠薪问题后支付。中标单位未按时足额缴纳履约保证金，视为放弃中标机会，招标单位有权在投标书的有效期内将本合同授予其他投标人或重新招标，按招投标文件约定处理。